

GZB

国家职业标准

职业编码：4-10-01-01

婴幼儿发展引导员

（2025 年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制定

婴幼儿发展引导员（2025 年版）
YINGYOUERFAZHANYINDAOYUAN（2025 NIAN BAN）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惠新东街 1 号 邮政编码：100029）

*

厂印刷装订 新华书店经销

毫米 × 毫米 开本 印张 千字
2025 年 月第 版 2025 年 月第 次印刷
统一书号： .

定价： .00 元

营销中心电话：400-606-6496

出版社网址：<https://www.class.com.cn>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差错，请与本社联系调换：（010）81211666

我社将与版权执法机关配合，大力打击盗印、销售和使用盗版
图书活动，敬请广大读者协助举报，经查实将给予举报者奖励。

举报电话：（010）64954652

说 明

为规范从业者的从业行为，引领职业教育培训的方向，为职业技能鉴定提供依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的客观需要，立足培育工匠精神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组织有关专家，制定了《婴幼儿发展引导员国家职业标准》（以下简称《标准》）。

一、本《标准》以《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2022年版）》为依据，严格按照《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编制技术规程（2023年版）》有关要求，以“职业活动为导向、职业能力为核心”为指导思想，对婴幼儿发展引导员从业人员的职业活动内容进行规范细致描述，对各等级从业者的技能水平和理论知识水平进行了明确规定。

二、本《标准》依据有关规定将本职业分为五级、四级、三级、二级、一级五个等级，包括职业概况、基本要求、工作要求、权重表和附录五个方面的内容。本次修订内容主要有以下变化：

——增加了五级职业技能等级，并对职业概况中的申报条件进行了重新修订，力求做到三个更加强调：一是更加强调贴近基层的实际需要。二是更加强调平时工作的经验积累。三是更加强调综合素质的持续提升。

——从该职业的主要工作任务出发，对基本要求和工作要求的核心内容进行了重新梳理和布局：一方面，职业功能和工作内容模块设计更加客观地反映现阶段该职业的活动范围。另一方面，在充分考虑经济发展、科技进步和产业结构变化对该职业影响的基础上，明确该职业五个等级由低到高、由浅入深的职业要素（知识点、技能点）。

——从加强婴幼儿发展引导工作队伍建设出发，对权重表进行了调整：一方面，在初级阶段对婴幼儿照料指导、健康指导等方面的知识要求和技能要求进行充实，特别对安全指导能力进行了增写，更加强调该职业的实操性。另一方面，在高级阶段更加强调婴幼儿

发展引导、家庭养育指导与咨询等方面的知识要求和技能要求，满足社会对婴幼儿发展引导工作日益增长的专业化需要。

三、本《标准》起草单位有：河北清华发展研究院、清华大学教育学院、中国发展研究基金会。主要指导人员有：甄树宁、张华堂。主要起草人员有：李曼丽、蔡建华、贾雪、黄振中、郝亚辉、黄伟佳、李蕾。

四、本《标准》审定单位及人员有：王练（中华女子学院）、康丽颖（首都师范大学）、史耀江（中国优生优育协会）、杨志成（北京青年政治学院）、文颐（成都师范学院）、宋占美（温州大学）、张淑一（首都儿科研究所）、闫嵘（西交利物浦大学）、江华（北京大学医学部）、史毅（中国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陈娟（中国人口文化促进会婴幼儿照护专委会）、刘金华（上海市人口早期发展协会）、刘素芳（中国科学院幼儿园）。

五、本《标准》在制定过程中，北京开放大学、上海市普陀区早期教育指导中心、甘肃省华池县卫生健康局、北京慧育未来咨询有限公司、河北艾博教育咨询有限公司、乐融儿童之家、广西吉邕托育等机构提出了宝贵意见，在此一并感谢。

六、本《标准》业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批准，自公布之日^①起施行。

^① 2025年8月27日，本《标准》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颁布拍卖服务师等33个国家职业标准的通知》（人社厅发〔2025〕35号）公布。

婴幼儿发展引导员 国家职业标准 (2025 年版)

1. 职业概况

1.1 职业名称

婴幼儿发展引导员^①

1.2 职业编码

4-10-01-01

1.3 职业定义

在家庭及相关机构、活动场所，从事 3 岁以下婴幼儿早期发展引导、家庭日常生活照护等工作，并对婴幼儿照护者提供养育指导或咨询服务的人员。

1.4 职业技能等级

本职业共设五个等级，分别为五级/初级工、四级/中级工、三级/高级工、二级/技师、一级/高级技师。

育婴员工种共设三个等级，分别为五级/初级工、四级/中级工、三级/高级工。

1.5 职业环境条件

室内、外，常温。

^① 本职业包含育婴员工种。

1.6 职业能力特征

人格健全，身心健康；有爱心、耐心和责任心；具有一定的表达、沟通及组织协调能力；感觉敏锐，动作协调。

1.7 普通受教育程度

初中毕业。

1.8 职业培训要求

1.8.1 培训参考时长

五级/初级工不少于 100 标准学时；四级/中级工不少于 80 标准学时；三级/高级工不少于 70 标准学时；二级/技师不少于 60 标准学时；一级/高级技师不少于 40 标准学时。

1.8.2 培训教师

培训五级/初级工、四级/中级工的教师应具有本职业或相关职业^①三级/高级工及以上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或相关专业^②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培训三级/高级工的教师应具有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二级/技师及以上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或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培训二级/技师的教师应具有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一级/高级技师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或相关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培训一级/高级技师的教师应具有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一级/高级技师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 2 年以上或相关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2 年以上。

1.8.3 培训场所设备

理论培训可采用线上或线下教学，需配备投影仪和音、视频播

① 相关职业：见 5.1，下同。

② 相关专业：见 5.2，下同。

放设备。操作技能培训场所应具有满足实习、实践要求的场地，具有必要的婴儿模型，喂养用具，烹饪器具，日常卫生保健用品，婴幼儿睡眠、就餐、活动等用具或图书玩具等。室内卫生通风条件良好，光线充足，设施安全。

1.9 职业技能评价要求

1.9.1 申报条件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五级/初级工：

(1) 年满 16 周岁，拟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

(2) 年满 16 周岁，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四级/中级工：

(1)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5 年。

(2)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五级/初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3 年。

(3)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或中等及以上职业院校、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三级/高级工：

(1) 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0 年^①。

(2)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4 年^②。

(3) 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 1 年。

(4) 取得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技工院校高级工班及以上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

(5) 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四级/中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并取得高等职业学校、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

① 申报婴幼儿发展引导员的，还需具备大学专科学历(或同等学力)。

② 同上。

（6）取得经评估论证的高等职业学校、专科及以上普通高等学校本专业或相关专业的毕业证书（含在读应届毕业生）。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二级/技师：

（1）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

（2）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初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并在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后，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

（3）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中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

（4）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毕业生，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2年。

（5）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三级/高级工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满2年的技师学院预备技师班、技师班学生。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一级/高级技师：

（1）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二级/技师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

（2）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中级职称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5年，并在取得本职业或相关职业二级/技师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后，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

（3）取得符合专业对应关系的高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后，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满1年。

1.9.2 评价方式

分为理论知识考试、操作技能考核以及综合评审。理论知识考试以笔试、机考等方式为主，主要考核从业人员从事本职业应掌握的基本要求和相关知识要求；操作技能考核主要采用模拟操作等方式进行，主要考核从业人员从事本职业应具备的技能水平；综合评

审主要针对二级/技师和一级/高级技师，通常采取审阅申报材料、答辩等方式进行全面评议和审查。

理论知识考试、操作技能考核和综合评审均实行百分制，成绩皆达 60 分（含）以上者）以上者为合格。

1.9.3 监考人员、考评人员与考生配比

理论知识考试中的监考人员与考生配比不低于 1 : 15（其中，采用机考方式的一般不低于 1 : 30），且每个考场不少于 2 名监考人员；操作技能考核中的考评人员与考生配比不低于 1 : 5，且考评人员为 3 人以上单数，每位考生由不少于 3 名考评人员评分；综合评审委员为 3 人（含）以上单数。

1.9.4 评价时间

理论知识考试时间不少于 90 min，操作技能考核时间不少于 30 min，综合评审时间不少于 30 min。

1.9.5 评价场所设备

理论知识考试在标准教室或计算机机房进行；操作技能考核在配备模拟操作所需的玩具以及现场全方位监控和即时录像设备的场地进行，室内清洁、通风良好、光线充足、设施设备齐全；综合评审在备有实操模型、全方位监控和即时录像设备、音视频播放设备、投影仪等设备的场地进行。

2. 基本要求

2.1 职业道德

2.1.1 职业道德基本知识

2.1.2 职业守则

- (1) 遵纪守法，爱岗敬业。
- (2) 关爱孩子，科学指导。
- (3) 细心观察，尊重差异。
- (4) 终身学习，友好合作。

2.2 基础知识

2.2.1 婴幼儿生理发育知识

- (1) 胎儿发育规律及特点。
- (2) 婴幼儿生理发育规律及特点。

2.2.2 婴幼儿心理发展知识

- (1) 婴幼儿心理发展规律及特点。
- (2) 婴幼儿早期学习理论。

2.2.3 婴幼儿营养知识

- (1) 婴幼儿营养需要。
- (2) 婴幼儿合理膳食。

2.2.4 家庭养育指导知识

- (1) 家庭养育指导的意义、目的与内容。
- (2) 家庭养育指导的原则、方法与技巧。

2.2.5 相关法律、法规知识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相关知识。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相关知识。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相关知识。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相关知识。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相关知识。
- (6)《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相关知识。
- (7)《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相关知识。
- (8)《3岁以下婴幼儿健康养育照护指南（试行）》相关知识。
- (9)《0~6岁儿童健康管理服务规范》相关知识。
- (10)《全国家庭教育指导大纲（修订）》相关知识。

3. 工作要求

本标准对五级/初级工、四级/中级工、三级/高级工、二级/技师、一级/高级技师的技能要求和相关知识要求依次递进，高级别涵盖低级别的要求。

3.1 婴幼儿发展引导员工作要求

3.1.1 五级/初级工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1. 照料指导	1.1 饮食照料指导	1.1.1 能支持母乳喂养 1.1.2 能指导配方奶喂养的照护者进行安全冲调 1.1.3 能指导照护者添加辅食，并照料婴幼儿进餐 1.1.4 能指导照护者引导或辅助婴幼儿安全饮水 1.1.5 能指导照护者培养幼儿的良好饮食习惯	1.1.1 母乳喂养知识 1.1.2 配方奶冲调流程与注意事项 1.1.3 奶瓶喂哺的方法与注意事项 1.1.4 拍嗝的流程与注意事项 1.1.5 辅食添加顺序与注意事项 1.1.6 婴幼儿安全饮水知识 1.1.7 饮食习惯培养的方法与注意事项
	1.2 卫生照料指导	1.2.1 能指导照护者为婴幼儿正确盥洗 1.2.2 能指导照护者为婴幼儿便后清洁，并更换尿布	1.2.1 婴幼儿五官、皮肤及褶皱处、臀部的盥洗要求 1.2.2 新生儿脐部护理的流程与注意事项

续表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1. 照料指导	1.2 卫生照料指导	1.2.3 能指导照护者为婴幼儿选择和穿脱衣服、鞋袜等	1.2.3 洗手、洗头、洗澡的流程与注意事项 1.2.4 修剪指（趾）甲的流程与注意事项 1.2.5 换尿布的流程与注意事项 1.2.6 婴幼儿服饰选择的要求 1.2.7 婴幼儿衣服、鞋袜穿脱的流程与注意事项
	1.3 睡眠照料指导	1.3.1 能指导照护者安抚婴幼儿入睡 1.3.2 能指导照护者做好睡眠过程看护	1.3.1 婴幼儿睡眠特点与影响因素 1.3.2 婴幼儿睡眠信号的识别 1.3.3 婴幼儿睡眠环境要求 1.3.4 安抚入睡的方法与注意事项 1.3.5 睡眠看护的要点
2. 安全指导	2.1 安全看护指导	2.1.1 能指导照护者排查婴幼儿家庭居所、外出活动场所的安全隐患 2.1.2 能指导照护者加强一日生活过程中的安全看护	2.1.1 婴幼儿常见伤害原因、类型与特征 2.1.2 婴幼儿居家环境、外出环境排查要点

续表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2. 安全指导	2.1 安全看护指导	2.1.3 能指导照护者避免对婴幼儿的忽视、轻视、歧视、语言暴力等	2.1.3 一日生活安全看护要点 2.1.4 心理伤害行为的类型与识别
	2.2 伤害处理指导	2.2.1 能指导照护者对婴幼儿轻微伤害进行初步处理 2.2.2 能指导照护者识别婴幼儿严重伤害,并及时寻求专业急救 2.2.3 能指导照护者对幼儿做好适宜的安全教育	2.2.1 婴幼儿常见轻微伤害的初步处理方法 2.2.2 婴幼儿急救知识 2.2.3 冷热敷的步骤与注意事项 2.2.4 包扎的步骤与注意事项 2.2.5 压迫止血的步骤与注意事项 2.2.6 断肢(齿)的保存步骤与注意事项 2.2.7 幼儿安全教育相关知识
3. 发展指导	3.1 环境准备指导	3.1.1 能指导照护者为婴幼儿提供卫生舒适的家庭居住环境 3.1.2 能指导照护者为婴幼儿提供适宜发展的支持性环境	3.1.1 家庭居所、物品材料的清洁方法与要求 3.1.2 婴幼儿家庭设施设备、物品材料的选购与布置
	3.2 亲子游戏指导	3.2.1 能指导照护者开展亲子游戏,促进婴幼儿的动作发展	3.2.1 动作类亲子游戏的类型与实施方法

续表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3. 发展指导	3.2 亲子游戏指导	3.2.2 能指导照护者开展亲子游戏,促进婴幼儿的语言发展	3.2.2 语言类亲子游戏的类型与实施方法

3.1.2 四级/中级工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1. 孕产期指导	1.1 产检与待产指导	1.1.1 能提醒孕妇及家属按时产检 1.1.2 能指导孕妇识别临产征兆,做好分娩物品准备	1.1.1 产检的主要内容 1.1.2 临产的表现与应对策略 1.1.3 分娩物品准备与注意事项
	1.2 孕产健康指导	1.2.1 能指导孕产妇营养膳食 1.2.2 能指导孕产妇选择适宜的运动方式	1.2.1 孕产期膳食宝塔 1.2.2 孕产期常见运动类型与注意事项 1.2.3 孕产期体重管理基础知识
2. 照料指导	2.1 饮食照料指导	2.1.1 能指导照护者选用和储存婴幼儿食品 2.1.2 能指导照护者为婴幼儿搭配日常饮食,并制作简单的膳食 2.1.3 能指导照护者满足婴幼儿的特殊喂养需求	2.1.1 婴幼儿食品选用与储存知识 2.1.2 婴幼儿食谱编制的方法与注意事项 2.1.3 婴幼儿简单膳食的制作方法 2.1.4 特殊情况的营养喂养知识
	2.2 卫生照料指导	2.2.1 能指导照护者培养幼儿盥洗、穿脱衣服等生活自理技能 2.2.2 能指导照护者鼓励幼儿及时表达大小便需求,并使用便器	2.2.1 幼儿盥洗、如厕习惯的培养方法与注意事项 2.2.2 幼儿独立穿脱衣服、鞋袜等技能的培养方法

续表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2. 照料指导	2.2 卫生照料指导	2.2.3 能指导照护者识别和应对婴幼儿大小便的常见问题	2.2.3 婴幼儿大小便常见问题与应对方法
	2.3 睡眠照料指导	2.3.1 能指导照护者合理安排婴幼儿的一日生活,保证充足睡眠 2.3.2 能指导照护者帮助幼儿逐渐实现规律作息 2.3.3 能指导照护者识别和应对婴幼儿睡眠中的常见问题	2.3.1 婴幼儿一日生活内容与注意事项 2.3.2 幼儿睡眠习惯的养成方法 2.3.3 婴幼儿常见睡眠问题的类型与应对方法
3. 健康指导	3.1 家庭保健指导	3.1.1 能指导照护者进行婴儿抚触 3.1.2 能指导照护者开展婴幼儿“三浴”锻炼 3.1.3 能提醒照护者带婴幼儿参加儿保检查,并进行预防接种	3.1.1 抚触的步骤与注意事项 3.1.2 “三浴”锻炼的重要性与原则 3.1.3 “三浴”锻炼的流程与注意事项 3.1.4 婴幼儿定期健康管理制度 3.1.5 国家计划免疫要求 3.1.6 预防接种的不良反应与应对方法

续表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3. 健康指导	3.2 家庭护理指导	3.2.1 能指导照护者从婴幼儿精神、面色、体温、皮肤、五官、淋巴结、饮食、睡眠和大小便等状况中状况发现婴幼儿的生病迹象,并及时就医 3.2.2 能指导照护者对婴幼儿发烧、流涕、咳嗽、湿疹、腹泻、呕吐等常见症状进行家庭护理	3.2.1 婴幼儿常见病(含传染病)类型、预防与家庭护理 3.2.2 婴幼儿健康体征与生病迹象 3.2.3 婴幼儿用药的方法与注意事项 3.2.4 婴幼儿吐泻物的处理步骤与注意事项
4. 发展指导	4.1 亲子回应指导	4.1.1 能指导照护者辨识婴幼儿的需要,并示范恰当的回应方法 4.1.2 能指导照护者在生活照料过程中,与婴幼儿形成有效互动	4.1.1 婴幼儿需求的识别方法 4.1.2 恰当回应的方法与注意事项
	4.2 亲子游戏指导	4.2.1 能指导照护者开展亲子游戏,促进婴幼儿的认知发展 4.2.2 能指导照护者开展亲子游戏,促进婴幼儿的情感与社会性发展	4.2.1 认知类亲子游戏的类型与实施方法 4.2.2 情感与社会性亲子游戏的类型与实施方法

3.1.3 三级/高级工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1. 孕产期指导	1.1 产检与陪产指导	1.1.1 能为孕妇及家属解释重要产检项目的内容 1.1.2 能指导孕妇自主识别胎动并计数 1.1.3 能指导家属做好陪产准备	1.1.1 重要产检项目的检查方式与注意事项 1.1.2 胎动识别与计数方法 1.1.3 陪产知识
	1.2 孕产心理指导	1.2.1 能指导孕产妇了解孕期及产后常见心理反应 1.2.2 能指导孕产妇进行系统的心理放松练习,并舒缓情绪	1.2.1 孕产妇的常见心理问题 1.2.2 孕产妇心理放松的方法与注意事项 1.2.3 孕产期的家庭支持
2. 发展指导	2.1 亲子回应指导	2.1.1 能指导照护者理解和接纳婴幼儿的情绪,并进行引导与调节 2.1.2 能指导照护者对婴幼儿实施一致性照料	2.1.1 婴幼儿情绪的引导与调节方法 2.1.2 一致性照料的意义与策略 2.1.3 家庭多元养育文化的应对方法
	2.2 亲子课程设计与实施	2.2.1 能布置婴幼儿集体亲子活动的场地 2.2.2 能设计与组织实施婴幼儿集体亲子课程	2.2.1 亲子课程的环境创设 2.2.2 亲子课程的设计与组织实施

续表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3. 指导与培训	3.1 业务指导	3.1.1 能对五级/初级工、四级/中级工提供业务指导 3.1.2 能对五级/初级工、四级/中级工进行工作评价	3.1.1 工作指导的原则与方法 3.1.2 工作评价的原则与方法
	3.2 培训讲座	3.2.1 能对五级/初级工、四级/中级工开展业务培训 3.2.2 能对婴幼儿家长开展科学育儿讲座	3.2.1 业务培训的方案编制与方法选择 3.2.3 家庭育儿讲座的类型、内容与流程

3.1.4 二级/技师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1. 发展指导	1.1 观察记录指导	1.1.1 能指导照护者对婴幼儿行为进行日常观察与记录 1.1.2 能对观察记录进行初步分析,把握婴幼儿发展情况	1.1.1 婴幼儿行为观察的原则 1.1.2 婴幼儿观察记录的工具与使用方法 1.1.3 婴幼儿观察记录的分析方法与注意事项
	1.2 游戏设计指导	1.2.1 能根据婴幼儿发展情况,指导照护者有针对性地更新家庭游戏用品 1.2.2 能根据婴幼儿发展情况,指导照护者设计或选择适宜的亲子游戏	1.2.1 玩具、材料的选择与更新 1.2.2 绘本的类型与选购 1.2.3 亲子游戏的设计方法与注意事项
2. 家庭咨询	2.1 资源咨询	2.1.1 能向照护者推荐科学育儿讲座、培训、资料等 2.1.2 能向照护者推荐适合婴幼儿探索或体验的社区场所、活动等	2.1.1 科学育儿资源的获取与管理 2.1.2 社区育儿场所、活动的类型与获取渠道
	2.2 评估咨询	2.2.1 能向照护者解释婴幼儿发展评估的结果 2.2.1 能发现婴幼儿健康状况异常,并向照护者提供改善或转介建议	2.2.1 婴幼儿发展评估工具的类型与指标解读 2.2.1 婴幼儿健康状况异常的类型与应对方法

续表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2. 家庭咨询	2.2 评估咨询	2.2.2 能发现婴幼儿发育与行为异常的预警现象,并向照护者提供改善或转介建议	2.2.2 婴幼儿发育预警征 2.2.3 婴幼儿常见行为异常的类型与表现
3. 指导与培训	3.1 业务指导	3.1.1 能对五级/初级工、四级/中级工、三级/高级工提供业务指导 3.1.2 能对五级/初级工、四级/中级工、三级/高级工进行工作评价	3.1.1 业务指导的问题定位 3.1.2 业务指导的实战演练与经验内化 3.1.3 工作评价的系统性标准 3.1.4 工作评价的信息收集与多维验证
	3.2 业务培训	3.2.1 能根据五级/初级工、四级/中级工、三级/高级工的工作需求,组织实施专项培训 3.2.2 能组织本职业从业人员开展专题研讨会	3.2.1 专项培训的需求分析与目标植入 3.2.2 专项培训的操作演练与能力迁移 3.2.3 专题研讨会的组织流程与注意事项

3.1.5 一级/高级技师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1. 发展指导	1.1 环创方案制定	1.1.1 能为所服务机构制定、评估与改进环境创设方案 1.1.2 能为婴幼儿家庭制定、评估与改进环境创设方案	1.1.1 环境创设方案的主要内容与制定方法 1.1.2 环境创设方案的评估知识
	1.2 课程体系建设	1.2.1 能搭建婴幼儿亲子课程体系 1.2.2 能依据观察结果，评估改进婴幼儿亲子课程体系	1.2.1 亲子课程体系的设计知识 1.2.2 亲子课程体系的评估与改进
2. 家庭咨询	2.1 资源咨询	2.1.1 能根据需要，向照护者推荐所在社区的婚姻辅导、老年照护、失业帮扶等婴幼儿家庭支持项目 2.1.2 能根据需要，向照护者推荐国内的婴幼儿医疗保健、心理咨询、特殊教育等专业机构与专家资源	社会支持性资源的类型 2.1.2 社区机构合作的路径与方法 2.1.3 专业机构资源的获取方法与注意事项
	2.2 评估咨询	2.2.1 能使用常见的发展评估工具，分析婴幼儿的发展情况 2.2.2 能根据评估结果，就婴幼儿发展的个性化问题提供咨询或转介	2.2.1 婴幼儿发展评估工具的使用方法 2.2.2 婴幼儿发展常见的个性化问题及应对方法

续表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3. 指导与培训	3.1 业务指导	3.1.1 能对本职业从业人员提供业务指导 3.1.2 能对本职业从业人员进行工作评价	3.1.1 业务指导的艺术与技巧 3.1.2 工作评价的长期追踪
	3.2 业务培训	3.2.1 能组织开展行业调研,分析本职业从业人员的业务培训需求 3.2.2 能根据本职业从业人员的工作需求,组织实施系列培训	3.2.1 行业调研的目的、内容与方法 3.2.2 系列培训大纲的编制方法 3.2.3 系列培训的组织策略

3.2 育婴员工作要求

3.2.1 五级/初级工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1. 生活照料	1.1 喂养照料	1.1.1 能支持母乳喂养 1.1.2 能使用婴幼儿配方奶喂养 1.1.3 能为不同月龄婴幼儿制作一日膳食,并做好餐前准备、辅助进餐和餐后整理 1.1.4 能正确选用和存储婴幼儿食品 1.1.5 能引导或辅助婴幼儿安全饮水	1.1.1 母乳喂养的基础知识 1.1.2 配方奶冲调的流程与注意事项 1.1.3 奶瓶喂哺的方法与注意事项 1.1.4 拍嗝的流程与注意事项 1.1.5 辅食添加顺序与注意事项 1.1.6 婴幼儿一日膳食制作方法 1.1.7 婴幼儿进餐照料相关知识 1.1.8 婴幼儿食品选用与存储 1.1.9 婴幼儿饮水常识 1.1.10 婴幼儿回应性喂养知识
	1.2 睡眠照料	1.2.1 能安抚婴幼儿入睡	1.2.1 婴幼儿睡眠规律与特点 1.2.2 婴幼儿睡眠信号的识别

续表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1. 生活照料	1.2 睡眠照料	1.2.2 能做好睡眠看护	1.2.3 婴幼儿睡眠环境要求 1.2.4 安抚入睡的方法与注意事项 1.2.5 睡眠看护的要点
	1.3 盥洗照料	1.3.1 能为婴幼儿进行五官、皮肤及褶皱处、臀部的清洁及护理 1.3.2 能为婴幼儿修剪指（趾）甲、剪头发 1.3.3 能为婴幼儿进行便后清洁，并更换尿布	1.3.1 婴幼儿五官、皮肤及褶皱处、臀部的盥洗要求 1.3.2 洗手、洗头、洗澡的流程与注意事项 1.3.3 修剪指（趾）甲的流程与注意事项 1.3.4 剪头发的流程与注意事项 1.3.5 换尿布的流程与注意事项
	1.4 其他	1.4.1 能抱婴幼儿 1.4.2 为婴幼儿选择和更换衣服、鞋袜 1.4.3 能照料婴幼儿出行	1.4.1 抱婴幼儿的方法 1.4.2 婴幼儿服饰选择的知识 1.4.3 婴幼儿衣服、鞋袜穿脱的流程与注意事项 1.4.4 婴幼儿出行的物品准备 1.4.5 婴儿车的规格与使用方法 1.4.6 车载婴幼儿安全座椅的规格与使用方法

续表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2. 安全看护	2.1 伤害预防	2.1.1 能及时发现一日生活中的潜在风险 2.1.2 能做好一日生活过程的安全看护	2.1.1 婴幼儿常见伤害原因、类型与特征 2.1.2 家庭中的安全隐患 2.1.3 一日生活安全看护要点
	2.2 伤害处理	2.2.1 能对婴幼儿伤害进行初步处理 2.2.2 能做好家庭的基本应急防护、避险、逃生和自救等 2.2.3 能对幼儿进行安全教育	2.2.1 婴幼儿伤害的初步处理方法 2.2.2 冷热敷的步骤与注意事项 2.2.3 压迫止血步骤与注意事项 2.2.4 包扎的步骤与注意事项 2.2.5 骨折脱臼固定的步骤与注意事项 2.2.6 海姆立克急救的步骤与注意事项 2.2.7 心肺复苏的步骤与注意事项 2.2.8 断肢（齿）的保存步骤与注意事项 2.2.9 家庭应急防护、避险、逃生、自救的基本方法 2.2.10 安全教育的原则与方法

续表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3. 健康管理	3.1 清洁卫生	3.1.1 能做好家庭居所、设施设备的清洁工作 3.1.2 能做好婴幼儿物品材料的清洁工作	3.1.1 家庭居所、设施设备的清洁方法与注意事项 3.1.2 婴幼儿物品材料的清洁方法与注意事项
	3.2 家庭保健	3.2.1 能为新生儿进行脐部护理 3.2.2 能早期发现婴幼儿生病迹象,并提醒及时就医 3.2.3 能提醒定期儿保检查和预防接种	3.2.1 婴幼儿常见病(含传染病)类型及预防 3.2.2 婴幼儿健康体征与生病迹象 3.2.3 婴幼儿定期健康管理制度的 3.2.4 国家计划免疫要求 3.2.5 新生儿脐部护理的流程与注意事项 3.2.6 体温计的使用方法与注意事项
4. 早期学习支持	4.1 回应性照料	4.1.1 能辨识婴幼儿的基本需要,并给予恰当的回应 4.1.2 能在生活照料过程中,与婴幼儿形成有效互动	4.1.1 婴幼儿需求的识别方法 4.1.2 回应的方法与注意事项 4.1.3 有效互动的原则 4.1.4 有效互动的流程与注意事项
	4.2 活动开展	4.2.1 能引导婴幼儿进行粗大动作和精细动作锻炼	4.2.1 婴幼儿动作类活动的类型与实施方法

续表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4. 早期学习支持	4.2 活动开展	4.2.2 能为婴幼儿提供丰富的语言经验	4.2.2 婴幼儿语言类活动的类型与实施方法

3.2.2 四级/中级工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1. 生活照料	1.1 喂养照料	1.1.1 能支持自然离乳 1.1.2 能引导幼儿参与协助分餐、摆放餐具等，并独立进餐	1.1.1 自然离乳的基础知识 1.1.2 幼儿饮食习惯的培养方法 1.1.3 幼儿独立进餐的注意事项 1.1.4 幼儿食育相关知识
	1.2 睡眠照料	1.2.1 能理解婴幼儿睡眠的个体差异，合理安排一日生活 1.2.2 能引导幼儿规律作息 1.2.3 能识别并应对婴幼儿常见的睡眠问题	1.2.1 婴幼儿一日生活内容与注意事项 1.2.2 幼儿睡眠习惯的养成方法 1.2.3 婴幼儿常见睡眠问题的类型与应对方法
	1.3 盥洗照料	1.3.1 能引导幼儿形成良好的盥洗习惯 1.3.2 能鼓励或引导幼儿及时表达大小便需求，并使用便器 1.3.3 能识别并应对婴幼儿大小便的常见问题	1.3.1 幼儿盥洗习惯的培养方法与注意事项 1.3.2 幼儿独立穿脱衣服、鞋袜等技能的培养方法 1.3.3 幼儿如厕习惯的培养方法与注意事项 1.3.4 婴幼儿大小便常见问题与应对方法

续表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2. 健康管理	2.1 家庭保健	2.1.1 能进行婴儿抚触 2.1.2 能开展婴幼儿“三浴”锻炼	2.1.1 抚触的步骤与注意事项 2.1.2 “三浴”锻炼的重要性与原则 2.1.3 “三浴”锻炼的流程与注意事项
	2.2 家庭护理	2.2.1 能遵医嘱，对婴幼儿常见病进行基本护理 2.2.2 能遵医嘱，对婴幼儿健康状况异常进行观察、记录与调整 2.2.3 能观察预防接种的不良反应，并初步应对	2.2.1 婴幼儿常见病的基本护理 2.2.2 婴幼儿用药的方法与注意事项 2.2.3 婴幼儿吐泻物的处理步骤与注意事项 2.2.4 婴幼儿健康状况异常的类型与应对方法 2.2.5 预防接种的不良反应与应对方法
3. 早期学习支持	3.1 活动开展	3.1.1 能引导婴幼儿玩认知类活动 3.1.2 能通过活动促进婴幼儿的情感与社会性发展	3.1.1 婴幼儿认知类活动的类型与实施方法 3.1.2 促进婴幼儿情感与社会性发展的活动
	3.2 亲子游戏支持	3.2.1 能辅助家长选择适宜的亲子游戏 3.2.2 能在亲子游戏的过程中，辅助家长与婴幼儿的有效互动	3.2.1 亲子游戏的常见类型与实施路径 3.2.2 亲子游戏指导的原则与方法

续表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4. 合作共育	4.1 一致性照料	4.1.1 能尊重多样的家庭养育文化 4.1.2 能配合家长，对婴幼儿实施一致的照料	4.1.1 家庭结构与家长养育方式 4.1.2 一致性照料的意义与实施方法
	4.2 家长沟通	4.2.1 能根据生活记录，向家长描述婴幼儿的每日情况与重要事件 4.2.2 能向家长正面评价婴幼儿的行为	4.2.1 婴幼儿生活记录的内容与方法 4.2.2 家长沟通的技巧与注意事项

3.2.3 三级/高级工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1. 健康管理	1.1 发现异常	1.1.1 能发现婴幼儿常见行为异常,并提醒及时就医 1.1.2 能从动作、语言、认知、情感与社会性发展等方面发现婴幼儿发育与行为障碍的预警现象,并提醒及时就医	1.1.1 婴幼儿发展评估的基础知识 1.1.2 婴幼儿常见行为异常的类型与表现 1.1.3 婴幼儿发育预警征
	1.2 应对异常	1.2.1 能应对婴幼儿常见的行为异常 1.2.2 能遵医嘱,初步应对婴幼儿发育与行为障碍	1.2.1 婴幼儿行为异常的应对方法 1.2.2 婴幼儿发育与行为障碍的应对方法
2. 早期学习支持	2.1 观察记录	2.1.1 能观察记录婴幼儿行为 2.1.2 能根据观察记录,对婴幼儿的发展情况做出初步分析	2.1.1 婴幼儿观察记录的工具与使用方法 2.1.2 婴幼儿观察记录的分析方法与注意事项
	2.2 游戏设计	2.2.1 能根据婴幼儿的发展情况,选择或设计适宜的游戏活动 2.2.2 能在游戏活动设计中,有机结合社区育儿资源	2.2.1 婴幼儿游戏设计的相关知识 2.2.2 社区育儿资源的开发与利用

续表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技能要求	相关知识要求
3. 指导与培训	3.1 指导	3.1.1 能根据婴幼儿发展情况给予家庭养育指导 3.1.2 能对五级/初级工、四级/中级工的养育行为进行指导	3.1.1 家庭养育指导的艺术与技巧 3.1.2 工作经验交流与知识分享
	3.2 培训	3.2.1 能对婴幼儿家长开展家庭养育专题讲座 3.2.2 能对五级/初级工、四级/中级工开展专项培训	3.2.1 培训的目的、类型、内容及流程 3.2.2 培训方案的编制与培训方法的选择

4. 权重表

4.1 婴幼儿发展引导员

4.1.1 理论知识权重表

项目 \ 技能等级		五级/ 初级工 (%)	四级/ 中级工 (%)	三级/ 高级工 (%)	二级/ 技师 (%)	一级/ 高级 技师 (%)
基本要求	职业道德	5	5	5	5	5
	基础知识	20	15	15	10	10
相关知识 要求	孕产期指导	—	10	10	5	5
	照料指导	30	25	20	15	10
	安全指导	30	20	10	5	5
	健康指导	—	10	10	5	5
	发展指导	15	15	20	25	25
	家庭咨询	—	—	—	20	20
	指导与培训	—	—	10	10	15
合计		100	100	100	100	100

注：1. 二级/技师、一级/高级技师“孕产期指导”模块内容按三级/高级工标准考核。

2. 四级/中级工、三级/高级工、二级/技师、一级/高级技师“安全指导”模块内容按五级/初级工标准考核。

3. 三级/高级工、二级/技师、一级/高级技师“照料指导”“健康指导”模块内容按四级/中级工标准考核。

4.1.2 技能要求权重表

项目 \ 技能等级		五级/ 初级工 (%)	四级/ 中级工 (%)	三级/ 高级工 (%)	二级/ 技师 (%)	一级/ 高级 技师 (%)
技能 要求	孕产期指导	—	10	10	5	5
	照料指导	40	30	25	15	15
	安全指导	40	30	20	15	5
	健康指导	—	10	10	5	5
	发展指导	20	20	25	30	30
	家庭咨询	—	—	—	20	25
	指导与培训	—	—	10	10	15
合计		100	100	100	100	100

- 注：1. 二级/技师、一级/高级技师“孕产期指导”模块内容按三级/高级工标准考核。
2. 四级/中级工、三级/高级工、二级/技师、一级/高级技师“安全指导”模块内容按五级/初级工标准考核。
3. 三级/高级工、二级/技师、一级/高级技师“照料指导”“健康指导”模块内容按四级/中级工标准考核。

4.2 育婴员

4.2.1 理论知识权重表

项目 \ 技能等级		五级/初级工 (%)	四级/中级工 (%)	三级/高级工 (%)
基本要求	职业道德	5	5	5
	基础知识	20	15	15
相关知识要求	生活照料	20	20	10
	安全看护	20	20	15
	健康管理	20	15	15
	早期学习支持	15	20	25
	合作共育	—	5	5
	指导与培训	—	—	10
合计		100	100	100

- 注：1. 三级/高级工“生活照料”模块内容按四级/中级工标准考核。
 2. 四级/中级工、三级/高级工“安全看护”模块内容按五级/初级工标准考核。
 3. 三级/高级工“合作共育”模块内容按四级/中级工标准考核。

4.2.2 技能要求权重表

项目 \ 技能等级		五级/初级工 (%)	四级/中级工 (%)	三级/高级工 (%)
技能 要求	生活照料	30	30	20
	安全看护	30	25	20
	健康管理	20	15	15
	早期学习支持	20	25	30
	合作共育	—	5	5
	指导与培训	—	—	10
合计		100	100	100

- 注：1. 三级/高级工“生活照料”模块内容按四级/中级工标准考核。
2. 四级/中级工、三级/高级工“安全看护”模块内容按五级/初级工标准考核。
3. 三级/高级工“合作共育”模块内容按四级/中级工标准考核。

5. 附录

5.1 相关职业

根据职业类别、职业定义和主要工作任务的相关性，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2022年版）》，本职业有以下相关职业：保育师（4-10-01-03）、家庭教育指导师（4-13-04-03）、孤残儿童护理员（4-10-01-04）、营养师（4-14-02-01）、健康管理师（4-14-02-02）、健康照护师（4-14-01-03）、幼儿园教师（2-08-03-00）、儿科护士（2-05-08-02）、助产士（2-05-08-06）、儿科医师（2-05-01-03）、妇幼保健医师（2-05-01-21），以及其他相关职业（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历次修订版本中列出的其他相关职业）。

5.2 相关专业

5.2.1 技工院校相关专业

依据《全国技工院校专业目录（2022年修订）》，与本职业相关的技工院校专业有：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0535）、幼儿教育（1501）、健康服务与管理（0522）、健康与社会照护（0529）、公共营养保健（0513）、护理（0515）、家政服务（0512），以及其他相关专业（包括《全国技工院校专业目录》历次修订版本中列出的其他相关专业）。

5.2.2 职业教育相关专业

依据《职业教育专业目录（2021年）》，与本职业相关的职业教育专业有：中等职业教育的婴幼儿托育（720803）、幼儿保育（770101）、母婴照护（790305）、护理（720201）、营养与保健（720801）、现代家政服务与管理（790301）；高等职业教育专科的早期教育（570101K）、婴幼儿托育服务与管理（520802）、学前教育（570102K）、

职业编码：4-10-01-01

护理（520201）、健康管理（520801）、医学营养（520805）、预防医学（520703K）、助产（520202）、特殊教育（570114K）、心理健康教育（570116K）、心理咨询（520804）、现代家政服务与管理（590301）；高等职业教育本科的婴幼儿发展与健康管理（320802）、学前教育（370101）、健康管理（320801）、护理（320201）、儿童康复治疗（320604）、现代家政管理（390301）、食品营养与健康（290103）；以及其他相关专业（包括《职业教育专业目录》历次修订版本中列出的其他相关专业）。

5.2.3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相关专业

依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23年版）》，与本职业相关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有：教育学类（0401）、心理学类（0711）、护理学类（1011）、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类（1004）、儿科学（100207TK）、健康服务与管理（120410T）、公共事业管理（120401）、社会学类（0303），以及其他相关专业（包括《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历次修订版本中列出的其他相关专业）。